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概述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1]4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就内部控制不健全、财务管理薄弱（个别项目收入确认不合理、财务凭证记载交易事由不准确、相关资产列报不规范）等问题进行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2021年3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辽宁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关于辽宁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1）。公司在落实整改措施的过程中，通过财务自查，拟对涉及的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

（一）持有待售的资产

公司2019年度将没有确定购买承诺的固定资产等划转至持有待售资产，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年）第六条规定，导致2019年度财务报表持有待售的资产列报差错。

（二）固定资产和累计折旧

公司2019年度因（一）所述事项导致固定资产项目列报差错。

（三）无形资产和摊销

公司的2019年度因（一）所述事项导致无形资产列报差错。

综上，公司对 2019 年年度报告中相关项目及数据进行更正，更正后的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涉及更正事项的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 年年度报告（更新后）》。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情况

（一）调减 2019 年末持有待售的资产账面价值 78,477,688.73 元；

（二）调增 2019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7,542,933.21 元，其中：固定资产-房产 121,944,342.11 元，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775,952.56 元，固定资产-办公设备 1,048,530.34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7,225,891.80 元；

（三）调增 2019 年末无形资产 10,934,755.52 元，其中：无形资产-土地账面价值净值 20,065,124.11 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130,368.59 元。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针对上述会计差错按追溯重述法进行了调整，财务报表追溯调整前后对照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持有待售的资产	203,870,214.55	-78,477,688.73	125,392,525.82
流动资产合计	2,734,988,587.18	-78,477,688.73	2,656,510,898.45
固定资产	190,444,431.49	67,542,933.21	257,987,364.70
无形资产	290,881,656.97	10,934,755.52	301,816,412.49
非流动流动资产合计	3,220,422,349.74	78,477,688.73	3,298,900,038.47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持有待售的资产	191,999,165.24	-66,606,639.42	125,392,525.82
流动资产合计	1,236,022,667.49	-66,606,639.42	1,169,416,028.07
固定资产	4,705,389.23	56,942,660.12	61,648,049.35
无形资产	1,013,223.02	9,663,979.30	10,677,202.32

非流动流动资产合计	3,293,128,929.51	66,606,639.42	3,359,735,568.93
-----------	------------------	---------------	------------------

3、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已委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亚会专审字（2021）第 01610041 号）。

五、董事会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广大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

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

八、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亚会专审字（2021）第 01610041 号）。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6 月 24 日